南方消费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7年3月30日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7年3月2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2016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南方消费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0177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7月31日
基金管理人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0,010,014,427.67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注:本基金在交易所行情系统净值揭示等其他信息披露场合下,可简称为“南方消费活力”。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有效控制组合风险并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通过专业化研究分析,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分析宏观经济和证券市场发展趋势,对证券市场当期的系统性风险以及可预见的未来时期内各大类资产的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进行分析评估,并据此制定本基金在股票、债券、现金等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调整原则和调整范围,在保持总体风险水平相对稳定的基础上,力争投资组合的稳定增值。此外,本基金将持续地进行定期与不定期的资产配置风险监控,适时地做出相应的调整。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4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鲍文革	郭明
	联系电话	0755-82763888	010-66105799
	电子邮箱	manager@southernfund.com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9-8899	95588
传真		0755-82763889	010-66105798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nf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地址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6年	2015年7月3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111,295,745.65	3,154,840,018.24
本期利润	-769,505,074.34	3,702,219,065.10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95	0.0925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19%	9.3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064	0.0789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4,268,228,418.43	43,712,233,492.77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06	1.093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27%	0.51%	1.09%	0.43%	2.18%	0.08%
过去六个月	5.43%	0.54%	3.58%	0.46%	1.85%	0.08%
过去一年	1.19%	0.81%	-5.13%	0.84%	6.32%	-0.0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0.60%	1.13%	-4.71%	1.04%	15.31%	0.09%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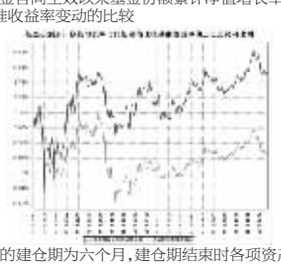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的建仓期为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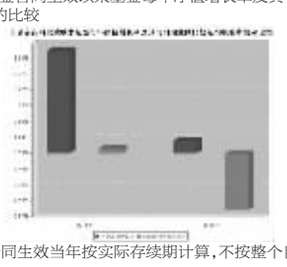

注:基金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注:无。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1998年3月6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国内首批规范的基金管理公司正式成立,成为我国“新基金时代”的起始标志。

南方基金总部设在深圳,注册资本3亿元人民币。股东结构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45%);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30%);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15%);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0%)。目前,公司在北京、上海、合肥、成都、深圳等地设有分公司,在香港和深圳前海设有子公司——南方东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香港子公司)和南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子公司)。其中,南方东英是境内基金公司获批成立的第一家境外分支机构。

截至报告期末,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不含子公司)管理资产规模近6,500亿元,旗下管理116只开放式基金,多个全国社保、企业年金和专户理财投资组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黄俊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5年11月2日	-	7年	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金融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先后任职于中国期货保证金监控中心、瀚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盈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012年5月加入南方基金,任研究部研究员,负责宏观、策略的研究;2015年2月至2015年11月,担任南方隆元、南方中国梦基金经理助理。2015年11月至今,任南方消费活力基金经理。
蒋秋洁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5年7月31日	-	8年	女,清华大学光电工程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08年7月加入南方基金,历任产品开发部研发员、研究部研究员、高级研究员,负责通信及传媒行业研究;2014年3月至2014年12月,任南方隆元基金经理助理;2014年6月至2014年12月,任南方中国梦基金经理助理;2014年12月至今,任南方消费基金经理;2015年6月至今,任南方天元基金经理;2015年7月至今,任南方隆元、南方消费活力的基金经理。
史博	本基金基金经理、总裁助理兼权益投资总监	2015年9月11日	-	18年	特许金融分析师(CFA),硕士学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职于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4年7月-2005年2月,任泰达荷银基金经理;2007年7月-2009年5月任泰达首选基金经理;2008年8月-2009年9月任泰达市值基金经理;2009年4月-2009年9月任泰达品质基金经理。2009年10月加入南方基金,现任南方基金总裁助理兼首席投资官(权益)、境内权益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FOF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年金及绝对收益专户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社保理事会委托产品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国际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2011年2月至今,任南方绩优基金经理;2014年2月至今,任南方新优享基金经理;2015年9月至今,任南方消费活力基金经理。
吴剑毅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5年9月11日	-	8年	清华大学金融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09年7月加入南方基金,任南方基金研究部金融行业研究员;2012年3月至2014年7月,担任南方避险、南方保本基金经理助理;2014年7月至今,任南方恒元基金经理;2015年5月至今,任南方利众基金经理;2015年7月至今,任南方利达基金经理;2015年9月至今,任南方消费活力基金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南方顺达基金经理;2015年11月至今,任南方利安、南方顺康基金经理;2016年12月至今,任南方安颐养老基金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南方消费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发生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情形。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针对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和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以及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建立了股票、债券、基金等证券池管理制度和细则,投资管理制度和细则,集中交易管理办法,公平交易操作指引,异常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平交易相关的公司制度或流程指引。通过加强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完善对投资交易行为的日常监控和事后分析评估,以及履行相关的报告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防范投资管理业务中的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行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公司每季度对旗下各组合进行股票和债券的同向交易价差专项分析,对本报告期内,两两组合间单日、3日、5日时间窗口内同向交易买入溢价率均值、卖出溢价率、交易占优比等因素进行了综合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交易次数为1次,是由于指数型基金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结构被动调仓所致,相关投资组合经理已提供决策依据并留存记录备查。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6年,在前期较多稳增长政策的支持下,中国宏观经济进一步企稳,尽管全年增速6.7%,创下多年来的低谷,但四季度的6.8%增长,已经呈现出较强的企稳反弹趋势。同时,企业盈利恢复趋势得到进一步确认,补库存有序展开,制造业投资也处于回升趋势中,经济回升韧性变强。此外,供给侧改革推进过程中,相关上游产业品价格大幅反弹,行业景气度回升迅速,利润和现金流大幅改善,彻底扭转了投资者对金融稳定性的悲观预期,银行不良率双降,系统性金融风险概率大幅下降,为2017年的加快改革和结构转型创造了非常适宜的环境。

2016上半年略显宽松的货币政策也带来了一定的资产价格上涨压力和人民币汇率波动压力,迫使在年底时,货币政策略微收紧,因此,债券价格出现了较大幅度下跌,从无风险利率和风险偏好角度压制了权益类资产的表现。

A股市场年初因为汇率异常波动也经历了大幅波动,但管理层即使稳定汇率市场后,股市也开始见底回升,进入震荡攀升的通道,直到年底时受制于无风险利率上升太快而呈现获利回吐的态势。全年来看,上证指数下跌12%,大盘蓝筹股为代表的沪深300下跌11%。而创业板指数全年下跌28%、中小板指数全年下跌23%,成长股的估值水平大幅下降。

本基金根据对经济基本面的判断,大部分时期维持中性仓位,结构上重点配置低估值蓝筹个股,同时根据经济企稳、企业盈利恢复的大环境,寻找部分EPS增速可观、PEG合理的公司加以配置,总体上,给投资者带来一定的绝对收益,表现较为稳健。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106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1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5.1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从近期各项经济数据来看,总体宏观经济处于平稳状态,短期略有回升。预计经济企稳态势在2017年上半年不会改变,同时,物价水平特别是PPI将维持高位,CPI在2月份见底后也将缓慢爬升, 综合导致货币政策难有更大幅度的宽松。再考虑稳增长需求下降,金融去杠杆控风险措施要进一步落地,则货币环境易紧难松,阶段性的流动性冲击是2017年投资中需要重点考虑的问题。

基于前期地产销售景气、PPP政策加码、企业盈利恢复带来的投资企稳,居民收入增速见底回升带动的消费企稳回升,全球主要国家和地区协同复苏带动的出口回暖, 预计权益资产的基本面走势颇为良好,有助于抵消流动性环境的不确定性和无风险利率可能的进一步上升。

而考虑股市经历前两年的三轮异常波动,风险释放较为充分,整体估值基本回归历史平均水平,相对其他类型资产性价比较高。而且,其中的部分行业的估值已经回到历史20%百分位以下, 它们的配置价值凸显,结构上为权益类投资者获取稳健绝对收益创造了条件。因此,我们看好居民资产配置大格局中对股票的配置需求不断提升。

预计2017年证券市场将进一步修复,但无风险利率的回升和货币增速下降将压制所有资产价格,大牛市的可能性较低,维持震荡或者震荡小幅上行的概率较大。

基于以上判断,本基金将继续维持中性仓位,结构上仍重点配置低估值蓝筹个股。同时,在过去几年经济下行的背景下,部分行业的竞争格局有了明显的改善,龙头公司的市场占有率持续提升,竞争优势显著,这类个股也将是我们重点关注的方向。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应严格按照新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在估值调整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在0.25%以上时对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定价服务机构按照商业合同约定提供定价服务。其中,本基金管理人为了确保估值工作的合规开展,建立了负责估值工作决策和执行的专门机构,组成人员包括副总经理、研究部总监、数量化投资部总监、风险管理部总监及运作保障部总监等等。其中,超过三分之二以上的人员具有10年以上的基金从业经验,且具有风控、合规、会计方面的专业经验。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价格的最终决策。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每份基金份额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1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人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根据上述分配原则以及基金的实际运作情况,本报告期本基金未有分配事项。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南方消费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南方消费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南方消费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南方消费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16年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审计报告

本基金2016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注册会计师签字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7)第21410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南方消费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6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6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3,446,967,320.16	25,437,522,376.42
结算备付金	-	87,564,285.71
存出保证金	354,580.12	25,978,376.3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337,534,833.68	18,166,191,137.97
其中:股票投资	19,337,534,833.68	18,166,191,137.97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472,563,719.33	15,290,0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12,226,242.14	3,721,487.63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44,269,646,695.43	59,010,977,664.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6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5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15,290,000,000.00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应付托管费	1,190,827.96	8,624,171.31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77,449.04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150,000.00	120,000.00
负债合计	1,418,277.00	15,298,744,171.31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40,010,014,427.67	40,010,014,427.67
未分配利润	4,258,213,990.76	3,702,219,065.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268,228,418.43	43,712,233,492.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4,269,646,695.43	59,010,977,664.08

注:报告截止日2016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1.106元,基金份额总额40,010,014,427.67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南方消费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7月3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5年12月31日
一、收入	-751,809,819.55	3,749,385,803.03
1.利息收入	198,940,036.82	123,727,190.64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10,692,434.96	98,679,135.73
债券利息收入	982,528.47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87,265,073.39	25,048,054.91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863,068,463.62	3,078,279,568.53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345,169,335.32	3,050,206,762.24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1,261,807.13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516,637,321.17	28,072,803.29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80,800,819.99	547,379,046.86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6,982,500.00	-
减:二、费用	17,695,254.79	47,166,737.93
1. 管理人报酬	-	-
2. 托管费	13,963,773.01	8,624,171.31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3,530,908.94	38,422,160.62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其他费用	200,572.84	120,406.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69,505,074.34	3,702,219,065.10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9,505,074.34	3,702,219,065.10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南方消费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0,010,014,427.67	3,702,219,065.10	43,712,233,492.77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769,505,074.34	-769,505,074.3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325,500,000.00	1,325,500,000.00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4,954,500,000.00	4,954,500,000.00
2.基金赎回款	-	-3,629,000,000.00	-3,629,000,000.00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0,010,014,427.67	4,258,213,990.76	44,268,228,418.43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7月3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0,010,014,427.67	-	40,010,014,427.67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702,219,065.10	3,702,219,065.1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0.00	-	-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	-
2.基金赎回款	-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0,010,014,427.67	3,702,219,065.10	43,712,233,492.77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杨 小 松_____ _____徐 超_____ _____徐超____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7.4.1.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7.4.1.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4.1.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2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于2016年5月1日前,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免征营业税。自2016年5月1日起,金融业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7.4.3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方基金”)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南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南方东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7.4.4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4.1 通过关联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4.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7月3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5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华泰证券	8,118,062,291.17	97.92%	56,810,026,430.26	73.17%

7.4.4.1.2 权证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有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7.4.4.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7.4.4.2 关联方报酬

7.4.4.2.1 基金管理费

注:本基金不收取管理费。

7.4.4.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7月3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3,963,773.01	8,624,171.31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0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05%÷当年天数。

7.4.4.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无.

7.4.4.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4.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7月3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5年7月31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9,960,079.84	9,960,079.84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9,960,079.84	-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9,960,079.84	9,960,079.84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2%	0.02%

注: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认购本基金的交易通过直销柜台进行,相关认购费用按照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执行。

7.4.4.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以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

7.4.4.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7月3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5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工商银行	3,446,967,320.16	107,901,706.07	25,437,522,376.42	97,645,763.45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4.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7.4.4.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7.4.5 利润分配情况

无.

7.4.6 期末(2016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6.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7.4.6.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3555	贵人鸟	2016年12月12日	临时停牌	30.76	-	-	2,415,874	70,259,381.50	74,312,284.24	-
600655	豫园商城	2016年12月20日	临时停牌	11.42	-	-	2,072,778	24,895,632.27	23,671,124.76	-
000050	深天马A	2016年9月12日	临时停牌	18.82	2017-03-23	20.70	88,882	1,439,888.40	1,672,759.24	-
600485	信威集团	2016年12月26日	临时停牌	14.60	-	-	84	2,737.10	1,226.40	-

7.4.6.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9,337,534,833.68	43.68
	其中:股票	19,337,534,833.68	43.68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472,563,719.33	48.5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446,967,320.16	7.79
7	其他各项资产	12,580,822.26	0.03
8	合计	44,269,646,695.43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11,118,563.80	0.25
B	采矿业	552,656,856.04	1.25
C	制造业	7,331,619,958.10	16.5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531,952,390.27	3.46
E	建筑业	676,138,729.34	1.53
F	批发和零售业	387,084,397.50	0.87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601,746,688.88	3.62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63,867,535.02	0.82
J	金融业	6,055,464,433.14	13.68
K	房地产业	350,793,870.05	0.79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30,236,315.00	0.52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0,029,849.00	0.07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74,640,930.18	0.17
S	综合	40,184,317.36	0.09
	合计	19,337,534,833.68	43.68

8.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沪港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无.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288	农业银行	608,480,199	1,886,288,616.90	4.26
2	601628	中国人寿	59,384,610	1,430,575,254.90	3.23
3	601328	交通银行	212,414,205	1,225,629,962.85	2.77
4	600519	贵州茅台	2,778,352	928,386,320.80	2.10
5	601989	中国重工	105,776,917	749,958,341.53	1.69
6	600887	伊利股份	31,045,301	546,397,297.60	1.23
7	600016	民生银行	54,534,204	495,170,572.32	1.12
8	600104	上汽集团	19,556,347	458,596,337.15	1.04
9	601668	中国建筑	50,833,337	450,383,365.82	1.02
10	601006	大秦铁路	61,308,680	434,065,454.40	0.98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http://www.nffund.com的年度报告正文。

8.4 报告